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布全 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理文造紙有限公司*

Lee & Man Paper Manufactur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2314)

中期業績公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財務摘要

- 收入83.08億港元,比去年同期上升2.5%。
- 純利9.13億港元,比去年同期下跌6.0%。
- 每股盈利19.46港仙。
- 一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6.8港仙。

中期業績

理文造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2014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2013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收入銷售成本	3	8,308,212 (6,846,739)	8,102,470 (6,670,596)
毛利 其他收入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淨虧損 分銷及銷售費用 日常及行政費用 財務成本	4	1,461,473 164,927 (12,526) (156,365) (305,384) (113,983)	1,431,874 192,150 (7,552) (150,203) (280,451) (66,422)
除税前盈利 利得税支出	5	1,038,142 (125,603)	1,119,396 (148,264)
期內盈利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除税後及可能 重新分類至損益:	6	912,539	971,132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兑差額 期內總全面收益		(170,959) 741,580	1,388,865
股息:	7	341,640	469,863
一宣派中期股息		317,907	342,814
每股基本盈利	8	<i>港 仙</i> 19.46	<i>港 仙</i> 20.6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6月30日

	附註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預付租賃款項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	9	21,400,253 635,624	20,829,960 598,929
所付訂金 合營企業權益 合營企業貸款 可收回税項		68,791 1,860 91,690 62,988	160,542 1,860 83,890 59,300
		22,261,206	21,734,481
流動資產 存貨 預付租賃款項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衍生金融工具	10 11	3,520,266 13,730 5,815,959 7,533 2,530	3,122,711 13,127 5,582,178 18,965 12,733
銀行結餘及現金		941,427 10,301,445	9,460,22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應付主要股東款項 衍生金融工具 應付税項 銀行借貸	12	2,769,282 3,416 - 2,323 56,357 5,120,916	3,165,262 12,306 5,642 - 64,555 5,661,276
流 動 資 產 淨 值		7,952,294 2,349,151	8,909,041 551,18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4,610,357	22,285,665

	附 註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7,253,213	5,297,833
遞延税項負債		701,006	641,346
		7,954,219	5,939,179
		16,656,138	16,346,486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6,878	117,402
儲備		16,539,260	16,229,084
		16,656,138	16,346,486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允值計量之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除下文所述,編製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且已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的若干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的修訂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報告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包 裝 紙 <i>千 港 元</i>	木 漿 <i>千 港 元</i>	分部合計 <i>千港元</i>	對 銷 <i>千 港 元</i>	綜合 <i>千港元</i>
收入	7.062.207	245.005	0 200 212		9 200 212
對 外 銷 售 分 部 之 間 銷 售	7,963,207	345,005 32,620	8,308,212 32,620	(32,620)	8,308,212
7 Hr 2 Hr 31 H		32,020	32,020	(32,020)	
	7,963,207	377,625	8,340,832	(32,620)	8,308,212
分 部 盈 利	1,160,666	10,553	1,171,219		1,171,21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					(10 =0.5)
淨虧損 土 八 類 之 此 1					(12,526)
未分類之收入					11,907
未分類之支出					(18,475)
財務成本					(113,983)
除税前盈利					1,038,142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

4.

5.

	包裝紙 千港元	木 漿 <i>千港 元</i>	分部合計 千港元	對銷 <i>千港元</i>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分部之間銷售	7,808,774	293,696 37,662	8,102,470 37,662	(37,662)	8,102,470
	7,808,774	331,358	8,140,132	(37,662)	8,102,470
分部盈利	1,119,047	9,806	1,128,853		1,128,853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 淨虧損 未分類之收入 未分類之支出 財務成本 除税前盈利					(7,552) 71,957 (7,440) (66,422) 1,119,396
財務成本					
				至6月30日止6 2014年 チ港元	5個月 2013年 千港元
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證法: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				(55,126)	138,123 (71,701)
			1	113,983	66,422
利得税支出					
				至6月30日止6 2014年 <i>千港元</i>	6個月 2013年 千港元
於損益內確認之利得税: 本期税項 -中國企業所得税				74,774	101,594
去年超額撥備 一中國企業所得税				(8,831)	-
遞 延 税 項 一計 入 損 益				59,660	46,670
			1	125,603	148,264

本集團之盈利須於其盈利賺取的營運地方繳納税項,税項按個別司法管轄區適用之税率計算。

中國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由2008年1月1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稅率為25%。然而,該等附屬公司於2013年及2014年曆年因獲得稅務優惠及/或其他企業所得稅優惠待遇,享有減免企業所得稅率。

香 港

於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香港税務局(「税務局」)展開關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香港税務事宜的實地審計。其後,税務局就2003/2004、2004/2005、2005/2006、2006/2007及2007/2008之課税年度(即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5個財政年度),向該等附屬公司發出保障性利得税評税合共金額309,550,000港元。

附屬公司向税務局提出反對且税務局在附屬公司購買一定金額的儲税券的基礎上同意緩繳税款。於2014年6月30日,該等附屬公司已購買62,987,500港元的儲税券(2013年12月31日:59,300,000港元)。

董事相信,毋須就上述保障性評税為香港利得税作出撥備。此外,據董事現時所知,現時仍處磋商及討論階段,因為税務調查仍未完成,所以税務局並未就潛在税務負債(如有)發表任何正式意見。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產自或源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税項作出撥備。

澳門

澳門附屬公司根據第58/99/M號法令註冊成立,均獲豁免繳納澳門補充税(澳門所得税),前提為其須遵守相關法規且不得向澳門本土公司出售產品。

越南

越南附屬公司須按不多於25%税率繳納越南企業所得税。由於越南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均錄得虧損,故並無於兩個期間計提越南企業所得税撥備。

其 他

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的税項則按個別司法管轄區適用之税率計算。

6. 期內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i>千港元</i>
期 內 盈 利 經 扣 除:		
董事酬金	12,142	3,200
員工薪金及其他福利,不包括董事	396,964	303,73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26,249	25,964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435,355	332,898
存貨成本確認為費用	6,846,739	6,670,596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6,298	5,3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07,132	312,689
折舊及攤銷總額	413,430	318,0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546	4,570
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	5,623	4,557
淨滙兑虧損	12,867	_
並已計入(其他收入):		
供應蒸氣及電力收入	39,461	43,212
經營碼頭貨運收入	30,731	26,245
銀行利息收入	11,907	2,581
淨滙兑收益	-	69,376
增值税退款及其他退税	21,829	21,708

7. 股息

期內,派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0.073港元之末期股息(2013:派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9個月每股0.050港元之中期股息及每股0.050港元之末期股息)給予股東。

董事決定派發每股0.068港元之中期股息(2013:每股0.073港元)給予在2014年8月19日名列於股東名冊內之本公司股東。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的每股基本盈利乃以下列數據為基準計算:

	截 至 6 月 30 日 2014 年 <i>千 港 元</i>	日止 6個月 2013年 <i>千港元</i>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912,539	971,132
	股份數量	股份數量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689,074,420	4,697,266,325

9.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10.18億港元(2013:10.46億港元),以拓展業務。

10. 存貨

	2014年 6月30日 <i>千港元</i>	2013年 12月31日 <i>千港元</i>
原料	2,718,884	2,575,323
製 成 品	801,382	547,388
	3,520,266	3,122,711
11.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2014年	201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 元
應收貿易賬款	2,528,349	2,620,403
減:呆 壞 賬 撥 備		(10,076)
	2,528,349	2,610,327
應收票據	1,809,605	1,680,642
	4,337,954	4,290,969
購買原料預付款項及訂金	706,042	657,947
其他訂金及預付款項	104,689	108,473
應收增值税款項	477,650	329,102
其他應收款項	189,624	195,687
	5,815,959	5,582,178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45日至90日。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相若各自的收入確認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的賬齡分析。

		2014年 6月30日 <i>千港元</i>	2013年 12月31日 <i>千港元</i>
	賬 龄: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5
	不超過30日	3,486,278	3,219,934
	31-60 日	629,814	850,628
	61–90 日	151,710	173,574
	91-120 日	39,304	14,705
	120 目以上	30,848	32,128
		4,337,954	4,290,969
12.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2014年	201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	1,971,294	2,175,485
	應付工程款	414,343	543,889
	應計費用	162,802	189,897
	預收款項	100,017	113,864
	其他應付款項	120,826	142,127
		2,769,282	3,165,262

貿易購貨之平均賒賬期由30至120日不等。下表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之賬齡分析。

	2014年	201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 元	千港元
賬齡:		
不超過30日	870,822	1,008,030
31-60 日	391,574	471,831
61–90 日	371,763	369,958
91-120 日	287,408	312,226
120日以上	49,727	13,440
	1,971,294	2,175,485

13. 審閱中期賬目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均未經審核,惟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內之總銷售量為240萬噸,總收入為83億港元,半年淨利潤為9.13億港元,每噸紙淨利潤388港元。人民幣匯價下跌期間,令集團匯兑虧損達6,700萬港元,撤除此不可控制因素,集團整體盈利保持平穩。

重慶工業園年產量32萬噸的PM20造紙機生產線已於2014年7月投產。越南項目之建設工程按正常情況如期進行。由於擴大產能,集團淨負債率由去年底之63%上升至69%。

現今造紙行業仍然維持激烈競爭,集團預計下半年將會面對更大的價格挑戰。本集團因應中國經濟發展放緩,出口市場仍然疲弱,將減慢產能拓展之步伐,有關資金將用作償還銀行借貸以減低集團淨負債率,進一步強化集團財務狀況。

長遠而言,中國對包裝用紙需求仍會維持增長,落後產能因競爭力有限及環保條例收緊而加劇淘汰,因此前景樂觀。本集團具備足夠競爭力面對市場挑戰,希望在管理層共同努力下,待將來經濟啟動時,在合理負債水平下,繼續在適當地區擴大和發展,為公司爭取更大盈利,向所有股東予以更好的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業績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收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分別為83.08億港元及9.13億港元,而去年同期則分別為81.02億港元及9.71億港元。期內,每股盈利為19.46港仙,而去年同期為20.67港仙。

本集團箱板原紙之銷售收入及銷售量上升,主要為期內第PM18造紙機已全期生產。人民幣匯價下跌期間,令集團匯兑虧損達6,700萬港元,撇除此不可控制因素,集團整體盈利保持平穩。

分銷及銷售費用

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分銷及銷售費用為1.56億港元,而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為1.50億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分銷及銷售費用佔收入約1.9%,與去年同期相若。

日常及行政費用

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日常及行政費用為3.05億港元,而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為2.80億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行政費用佔收入約3.7%,較去年同期的3.5%上升。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總借貸成本(包括資本化金額)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1.38億港元上升22.4%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1.69億港元。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期內未償還平均銀行貸款增加及支付貸款手續費所致。

存貨、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周轉期

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原料及製成品存貨周轉期分別為69日及17日,相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分別為76日及11日。

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應收賬款周轉期為55日,相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56日。此符合本集團給予客戶45日至90日的信貸期。

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應付賬款周轉期為58日,相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64日。此符合供應商給予本集團的信貸期。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 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股東資金總額為166.56億港元(2013年12月31日: 163.46億港元)。於 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達103.01億港元(2013年12月31日: 94.60億港元),而流動負債則為79.52億港元(2013年12月31日: 89.09億港元)。2014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為1.30,2013年12月31日則為1.06。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中港澳主要往來銀行提供的信貸備用額作為業務的營運資金。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貸款為123.74億港元(2013年12月31日:109.59億港元)。該等銀行借貸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為抵押。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9.41億港元(2013年12月31日:7.11億港元)。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股東權益)由2013年12月31日的0.63上升至2014年6月30日的0.69。本集團具備充裕的現金及可供動用的銀行備用額以應付集團的承擔及營運資金需要。

本集團的交易及貨幣資產主要以港元、人民幣、美元或歐元計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營運或流動資金未曾因滙率波動而面臨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本集團採用貨幣結構工具,外幣借貸或其他途徑作外幣風險對沖之用。

僱員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逾6,100名員工。僱員薪酬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並會每年評估,且密切留意有關勞工市場及經濟市況趨勢。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內部培訓,並按員工表現及本公司盈利發放花紅。

本集團並無遭遇任何重大僱員問題,亦未曾因勞資糾紛令營運中斷,在招聘及挽留經驗豐富的員工方面亦不曾出現困難。本集團與僱員的關係良好。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068港元(2013:每股0.073港元)予2014年8月19日名列於股東名冊內之股東。預期中期股息將於2014年8月27日派付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4年8月15日至2014年8月19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4年8月14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阜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回購合共20,981,000股每股0.025港元之普通股,總代價約為90,288,000港元(含交易成本)。在20,981,000股購回股份當中,18,491,000股已在期內被註銷,餘下的2,490,000股亦將會在隨後時間被註銷。於期內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每 股 0.025港 元 之	每 股 支	付 價 格	累 計 已 付 代 價
購 回 月 份	普 通 股 數 目	最 高	最 低	(含使費)
		港元	港元	千港元
2014年3月	9,743,000	4.44	4.15	42,124
2014年4月	6,340,000	4.68	4.28	28,295
2014年6月	4,898,000	4.18	3.89	19,869
	20,981,000		_	90,288

董事相信,回購股份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並可提高本公司每股盈利。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皆確認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標準守則亦適用於本集團之其他特定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一位非執行董事芳賀義雄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啟東先生、Peter A Davies 先生及周承炎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內部監控程序及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代表董事會 **李文俊** *主席*

香港,2014年7月31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計有李文俊先生、李文斌 先生、鹿島久仁彥先生及李經緯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潘宗光教授及芳賀義雄 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計有王啟東先生、Peter A Davies先生及周承炎先生。